

##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实施进展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计划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科投”）计划自上述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0,9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2%）。

截止2019年5月2日，湖北科投此次减持股份计划的时间已过半，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减持期间内，湖北科投尚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湖北省科技 | 合计持有股份 | 125,677,831 | 6.14%     | 125,677,831 | 6.14%     |

|              |            |             |       |             |       |
|--------------|------------|-------------|-------|-------------|-------|
| 投资集团有<br>限公司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25,677,831 | 6.14% | 125,677,831 | 6.14%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湖北科投本次减持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湖北科投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进展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3、湖北科投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截至目前，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备查文件

《关于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减持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六日